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日本國際教育旅行報名表

一、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國際教育組

二、實施內容：共計 6 天 5 夜，預計招收本校學生 36 人(額滿為止)，參加師生以公假辦理。

項次	日期	行程
第 1 天	112.11.13 (一)	學校-桃園機場-關西機場-明石海峽大橋-舞子海上步道
第 2 天	112.11.14 (二)	鳥取米子東高校全日交流參訪-Homestay 體驗
第 3 天	112.11.15 (三)	科南博物館-鳥取城北高等學校交流參訪-鳥取沙丘-大阪
第 4 天	112.11.16 (四)	大阪城市探索整日 (地鐵一日券)
第 5 天	112.11.17(五)	環球影城暢遊整日
第 6 天	112.11.18(六)	大阪城公園-天滿宮(日本學問之神)-堺利晶之杜+茶道體驗-搭機返台

三、參加費用：每人新台幣 51000 元 (含食宿、來回機票、保險)，依實際參加人數之招標金額、日本匯率為準。

四、報名須知:將報名表、保證金 1000 元及護照影本(過期也須提供)， 6 月 14 日星期三放學前交至學務處國際教育組 連絡電話:3672706#303。已繳之保證金轉為訂金 1000 元。

五、行前培訓:參加國際教育旅行必需配合校方規定時間進行培訓課程、團體練習、語文課程、行前說明及成果發表演出，安排在課後或假日半天進行課程，請審慎思考後再報名。

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國際教育旅行報名表 (整張交回,不用撕下)

班級	_____年_____班_____號	護照影本	☐ 有護照 ☐ 沒有護照，新申辦
姓名		生日	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身份證字號		學生手機號碼	
學生 E-mail		住家電話	
住家地址	□□□		
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同意書	茲同意本人子弟姓名_____，參加陽明高中辦理國際教育旅行活動。 本人子弟身心健康、無礙參加本次活動，並全力配合遵守活動相關規定、參加訓練課程及交流活動、表演節目分配及安排，如有違反規定、毀損校譽或惡意破壞飯店設施，將依校規接受處分及負責賠償損失。 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簽名或蓋章： 手機號碼：		

填表日期；中 華 民 國 11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